

证券代码：002311

证券简称：海大集团

公告编号：2023-101

广东海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广东海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近日接到公司控股股东广州市海灏投资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海灏投资”）函告，获悉海灏投资将其所持有公司的部分股份办理了解除质押手续，具体事项如下：

一、股东股份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

1、股东股份本次解除质押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	本次解除质押股份数量（股）	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占公司总股本比例	起始日	解除日期	质权人
海灏投资	是	1,870,000	0.21%	0.11%	2023年5月5日	2023年11月10日	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合计	-	1,870,000	0.21%	0.11%	-	-	-

注：2023年5月5日，海灏投资将其所持有的公司部分股份187万股质押给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，详见公司于2023年5月9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《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质押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39）。2023年11月10日，海灏投资将上述187万股全部解除质押。

2、股东股份累计质押基本情况

截至公告披露日，上述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质押股份情况如下：

股东名称	持股数量 (股)	持股比例	累计质押数量 (股)	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占公司总股本比例	已质押股份情况		未质押股份情况	
						已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	占已质押股份比例	未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	占未质押股份比例
海灏投资	910,589,359	54.73%	51,663,000	5.67%	3.11%	0	0%	0	0%
合计	910,589,359	54.73%	51,663,000	5.67%	3.11%	0	0%	0	0%

二、备查文件

- 1、股票解除质押对账单；
- 2、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股份冻结明细等；
- 3、广州市海灏投资有限公司告知函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东海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二〇二三年十一月十四日